#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二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色温柔 更新时间：2024-04-30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一乙方(公章)：\_\_\_\_\_\_\_\_\_应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请专利 一事，经双方协商，自愿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履行。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 为甲方办理上列项目。2、乙方必须尽职尽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在接到甲方全部资料和...*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一**

乙方(公章)：\_\_\_\_\_\_\_\_\_

应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请专利 一事，经双方协商，自愿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履行。

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 为甲方办理上列项目。

2、乙方必须尽职尽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在接到甲方全部资料和费用之后及时地办理委托事项;如果按甲方提供的联系方式乙方无法及时与甲方联系，甲方将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后果。

3、甲方必须真实地提供有关技术资料(或实物)，乙方对甲方的技术(或实物)负有保密义务;乙方在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有捏造事实、弄虚作假的行为时，有权中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4、如果乙方无故中止履行合同，需将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在乙方已启动代理后，甲方提出终止履行合同时，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5、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权限是：全权代办上述 事宜，乙方在贰周内完成，并交甲方;时间为费用到帐日起。

6、甲方向乙方缴纳代理费 元、工本费 元，代理绘图费 元，代缴申请费 元，共计人民币 元(大写) 7、乙方代甲方办理提交申请文件及代缴费用后，十个工作日之内将有关文件、收据邮寄给甲方或者通知甲方自取。

8、本合同有效期是自签字之日起至本项代理事宜办理结束止，所委托事宜的结论以国家有关部门的决定为准。

9、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以给予补充。

10、本合同共十款，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二**

合同编号：甲方：地 址：电 话：联系人：地 址：电 话： 传 真： 联系人： 责任会计：兹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记账，经双方代表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业务范围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甲方\_\_\_\_\_\_\_\_年\_\_\_\_月至\_\_\_\_\_\_\_\_年\_\_\_\_月的经济业务进行代理记账。

二、甲方的责任与义务甲方的责任是：建立健全企业管理制度;依法经营，保证财产的安全完整;保证原始凭证的真实、合法、准确、完整;按照有关规定及时足额缴纳各项税费。甲方的义务是：

(1)对本单位发生的经济业务，必须填制或取得符合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的原始凭证;

(2)配备专人负责现金和银行存款的收付，保管好所有往来单据，并定期与乙方提供的账面数额相核对;

(3)指定专人做好会计凭证传递过程中的登记和保管工作;

(4)负责向乙方提供原始凭证授权签字人名单;

(5)及时向乙方提供会计核算所需要的全部有经手人及授权签字人签批的原始资料和其他有关资料，并对账务处理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

(6)对于甲方退回的要求按照统一会计制度规定进行更正、补充的原始凭证，应当及时予以更正、补充;

(7)按本协议规定及时足额地支付代理记账费用;

(8)为乙方派出的代理记账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9)为乙方提供记账、理账所需要了解的生产、经营等管理资料。

三、乙方的责任和义务乙方的责任是：按照会计准则、会计制度和其他会计法规要求为甲方代理记账，保证账务处理的真实性、合理性和合法性。乙方的义务是：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开展代理记账业务;

(2)根据甲方的经营特点，指导甲方设计相应的会计制度;

(3)设计会计凭证传递程序，做好凭证签收工作，指导甲方妥善保管会计档案，并在合同终止时办理会计工作交接手续;

(4)按照有关规定审核甲方提供的原始凭证、填制记账凭证，登记会计账册，及时编制会计报表;

(5)办理甲方各项纳税事宜;

(6)解释说明甲方提出的39;有关会计处理、会计法规、财税政策等的原则问题;

(7)对在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8)为甲方提供加强经济核算，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等方面的建议;

四、收费标准经协商，乙方代理记账收费标准为：人民币每月 元，甲方在合同生效后一周内预付3个月的费用，到期后在每季度初\_\_\_\_日内收到会计报表时，支付下一期的费用。全年凭证、账簿费用为150、00 元。其中包括用友套打凭证、账簿、差旅费报销单、费用粘贴单、工资表、财务报表、纳税申报表等代理记账合同范本代理记账合同范本。

五、服务方式客户选择的服务方式为 ( 公司取票 客户送票 )

六、会计档案保管

1、在会计年度内，凭证、账簿、报表等会计档案由会计公司设专人专柜保管;\_\_\_\_\_\_\_\_年度终了后，交由客户自行保管，交接时双方需在交接清单上签字确认。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未能履行其责任，未向乙方提供真实、合法、准确、完整的原始凭证，导致税收方面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由于甲方未能及时提供代理记账所需的核算资料和工作条件，致使乙方不能按时履行合同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由于乙方原因，未能按时完成会计核算或会计核算不真实，造成一定后果的，乙方必须及时纠正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4、关于会计账务出现的问题，办理交接手续以前的由甲方负责，办理交接手续以后的由乙方负责。

八、变更、解除及争论解决方式

1、协议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造成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2、甲、乙双方未经协商，不得单方修改或终止协议，经协商一致同意终止协议或出现其它法定终止情形的，协议书终止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会计交接手续;

3、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引起的争论，双方应通过平等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由乙方所在地法院依法解决。

九、生效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到期后，双方如无异议，合同自动延期代理记账合同范本合同范本。

十、未尽事宜本合同若有未尽事宜，双方同意通过友好协商并签署书面文件确定。甲 方 ： 乙 方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_\_\_\_日 期： 责任会计 ：\_\_\_\_日 期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三**

委托代理范围合同书

代理人： (姓名、性别、年龄、职业、住址，如果是法人单位的，则应写明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住址)

被代理人： (姓名、性别、年龄、职业、住址，如果是法人单位的，则应写明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住址)

代理人与被代理人经过协商，达成委托代理协议如下：

第一条 被代理人授权代理人在下列范围内以被代理人的名义从事活动：(委托代理的权限和具体内容)

第二条 代理人必须按照被代理人的授权委托的范围和内容，认真履行职责，维护被代理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条 代理人超越代理权实施的民事行为，由代理人自己承担法律责任。如果是为了被代理人的利益而实施的行为，事后经过被代理人的追认，视为在代理权限内。

第四条 代理人不履行职责或者其他违法行为而给被代理人造成损害的，应当赔偿被代理人的实际损失。

第五条 被代理人按照 (双方约定的条件)，在\_\_\_\_\_\_\_期限内，支付代理费\_\_\_\_\_\_\_\_元。

第六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份，当事人各执一份。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被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四**

委托出甲方：\_\_\_\_\_\_\_\_\_\_\_区(县级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

乙方：\_\_\_\_\_\_\_\_\_\_\_街(镇)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

根据《广州市房屋租赁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的精神，为了进一步加强房屋租赁市场管理，规范房屋租赁行为，明确区(县级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区(县级市)房地产租赁管理所和街(镇)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三者的管理职责，推进城市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特订立本委托合同，共同遵守。

一、委托范围：甲方将辖区内全部房屋(含住宅和非住宅房屋)的租赁登记备案工作委托乙方负责办理。

二、委托时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三、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应具备下列条件：

1.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正式挂牌办公;

2.两名以上经培训的专、兼职房屋租赁管理工作人员;

3.统一使用“广州市房屋租赁计算机管理系统”软件。

四、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负责对违法租赁行为进行查处和做出行政处罚决定。

2.区、县级市房地产租赁管理所负责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组织实施，对乙方进行业务培训、指导、检查和监督，开展违法租赁行为和租赁登记备案违规操作的调查、查处工作。

3.负责辖内房屋租赁政策宣传组织工作。

(二)乙方职责：

1.负责办理辖内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每月将受理的登记备案数据信息及时报送甲方。要求按照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制定的办事程序进行统一操作，统一收费。

2.负责对辖区内租赁房屋进行巡查，协助甲方开展辖内房屋租赁市场的清理整顿工作，发现涉及甲方职权范围的违法租赁行为，及时书面告知甲方查处。

3.协助甲方开展辖内房屋租赁政策宣传工作。

五、违约责任：

1.甲方没有由于甲方阻碍或未尽相关的配合义务使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不能正常出租房屋的，甲方的租金从恢复正常出租的开始日计算，且甲方每延误一日应按该房屋的保底月租金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2.甲方发现乙方不履行职责或有违规操作的，应责令其限期整改。乙方逾期不改正的，甲方有权向协调部门(办)反映。因乙方不履行职责或违规操作而造成管理过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

六、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七、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一份给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备案。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立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五**

法则明非讼字〔〕号

甲方：

乙方：

甲方因请乙方委托律师担任甲方处理该项事务的代理人。双方协议如下：

一、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指派律师担任甲方的代理人。

二、乙方律师担任代理人的责任，是就该项事务提供法律意见，审查、修改或草拟合同，或参与谈判、仲裁活动，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乙方所委派的律师因故中途不能执行职务，应负责另行委派律师接替。

三、甲方必须真实地向律师详细介绍有关情况，提供有关文件、材料的副本或影印件。乙方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有捏造事实，弄虚作假行为，有权终止代理，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四、甲方如单方面解除与乙方的委托关系，则甲方所交的费用不予退还，如乙方单方面解除与甲方的委托关系，应将甲方所交费用全部退还。

五、甲方支付乙方的费用如下：

1、律师费人民币拾万仟佰拾元;

2、如需要乙方律师到市区外进行与本项事务有关活动，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均由甲方全部负责。

六、甲方委托乙方的权限如下：

1、

2、

七、甲、乙双方特殊约定：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自签订之日起至

甲方：

代表：

乙方：

经办律师：

年月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六**

委托人                    （下称甲方）因与

纠纷一案，委托广西律师事务所（下称乙方）的律师为本案代理人。经双方协议，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履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              律师作为甲方上述案件

阶段代理人。

二、乙方律师必须认真负责保护其合法权益，并按时出庭。

三、甲方必须真实地向律师陈述案情，提供有关案件的证据。在接受委托后，若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乙方有权终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四、如乙方无故终止代理，律师服务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委托，律师服务费不退回。

五、甲方委托乙方的代理权限，详见授权委托书。

六、根据律师收费规定，甲方应向乙方缴纳律师服务费人民币          元，在订立合同时付清。

七、如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需再行协议。

八、本合同有限期限，应自签订之日起至本案本审终结止（含判决、调解、案外和解、撤销诉讼及终止执行等）

九、其他约定：

甲方：                               乙方：广西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友好协商，双方就代理销售\_\_\_\_\_\_\_\_\_\_\_项目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代理楼盘地点：

二、代理权限：甲方委托乙方作为“\_\_\_\_\_\_\_\_\_\_\_\_”(其中建筑主体上部物业委托销售面积为㎡，商业物业委托代理销售面积为㎡，车位物业委托销售代理总数为个。)的销售总代理，负责该物业的销售及销售过程中策划、宣传广告等工作。

三、代理期限：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至该项目群楼以上物业建筑面积销售达90%止。

四、代理楼盘均价底价实现计划：

建筑主体群楼以上物业：均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平方米

(乙方依据此均价制订出个户明细底价表，甲、乙双方依据此份个户明细底价表进行个户基本代理费和溢价部分的代理佣金的结算)，甲方应在开盘前三个月确认开盘均价底价。

群楼商业物业、地下室车位物业等价格及销售进度根据实际情况甲、乙双方另行商定签订代理补充协议。

五、正式购房合同的签定：

乙方应根据甲方确认的合同范本及单价标准填写《商品房买卖合同》，并协助办理购房合同备案手续。

六、群楼以上物业销售进度约定：

第一阶段：自开盘起个月内完成委托可售推盘量的35%;

第二阶段：自开盘起个月内完成委托可售推盘量的55%;

第三阶段：自开盘起个月内完成委托可售推盘量的70%;

第四阶段：自开盘起个月内完成委托可推盘量的90%.

备注：销售进度是以各个批次推盘量作为考核依据，销售进度不进行各个批次推盘量累加考核，具体各个批次实际的推盘量依据市场情况或甲方开发情况来制订，制订结果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七、代理费标准及支付：

代理费标准：依据双方协商的项目平均价，制定合理的个户销售单价底价，并保持合理的各批次销售进度，在此前提基础上执行代理费结算，包括基本代理费及溢价两部分。

)基本代理费：

(1)完成各批次相应阶段销售任务的，每阶段按售出物业成交额的1%结算基本代理费。

(2)未完成各批次相应阶段销售任务的，每阶段按售出物业成交额的%结算基本代理费。

)溢价部分：

完成各批次相应阶段销售任务的，甲方抽取相应批次已售出房源超出相应个户底价部分的30%支付于乙方作为乙方创造超额部分的奖励金;

代理费支付：

代理费按每月10日前根据代理情况，结算一次;

1、甲方收到按首付加贷款方式付款的客户按合同约定支付的首期购房款后，支付该合同销售代理费的70%给乙方，待房款全部到账后再支付25%的销售代理费给乙方。

2、甲方收到一次性付款的客户按合同约定支付的全部房款后，支付95%的销售代理费给乙方。

3、甲方预留5%销售代理费作为售后服务保证金，在乙方为各户客户办理完入住手续后做相应的个户结清或本协议解除时一次性付清。

.代理期满，甲方应在30日内结清并支付未支付部分代理费(包含基本代理费及溢价部分)。

.代理期间，甲方同意以低于个户底价出售上述物业的，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乙方予以办理相关销售手续，甲方书面批示的低于个户底价销售的个户物业，乙方按相应个户物业的实际成交金额结算相应的基本代理费。

.甲、乙双方出售的上述物业均计入乙方代理业绩，甲方均应按上述计算方式支付代理费。

八、甲方权利、义务：

1.提供完整的工程进度表，保证年月日封顶，年月日交付使用，若项目为分批次开发，甲方应将具体各批次的工程进度表以书面形式提供于乙方。

2.提供售楼部，并完成内外卖场的装修布置，年月日前，提供乙方使用。

3.提供该楼盘的全部设计图纸、含总平面、立体色彩效果图主建筑单体图等，以及该项楼盘内供销售的物业明细表，含房号、建筑面积、公用分摊面积等。

4.保证该项目房产产权真实、合法、完整。

5.负责项目所有销售广告费用(控制在1%——1.5%以内，售楼部的建设和装修不列入广告范围)。

6.安排财务人员收取房款及定金等财务事宜，安排1名报备人员负责办理合同备案登记及按揭手续以及保安、保洁、服务等相关后勤工作人员。

7.甲方负责同乙方共同确定各个销售阶段的商品价格及允许浮动幅度，并根据市场状况定期修订。更多合同范本请访问合同范本频道

8.甲方负责确定商品房认购书和商品房买卖合同文本等并负责审定合同补充条款。对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私自与客户签订附加条款的合同，甲方不予承认，责任由乙方承担。

九、乙方权利、义务：

1.本合同签定后负责提供并制作该项目的全案营销、策划及推广方案，乙方提供的方案需经甲方确认后方可执行;

2.负责培训售楼人员并支付售楼部乙方人员的工资及福利待遇;

3.制作并提供该楼的全套营销策划方案;

4.负责售楼部户外看板及围墙广告的设计工作;

5.负责楼书、广告设计工作;

6.负责项目媒体广告的设计工作;

7.负责设计组织销售公关活动等;

8.协助购房者办理银行按揭手续;向买方催收购房款。

9.乙方负责从第一次接触客户至客户办理商品住宅入住手续为止的全过程客户服务工作。乙方的项目策划、营销、广告宣传费用经甲方签字同意后方可执行。

10.乙方负责收集、整理、汇总客户资料(含未签订购房协议的客户)，按月编写客户分析和各有关销售分析报告，及时提交甲方。

11.乙方负责根据双方确定的销售价格幅度内销售商品住宅，不得私自定价。

12.乙方负责按照甲方审定的商品房认购书和商品房买卖合同，及其补充条款，代表甲方与客户签订购房合同;乙方不得擅自修改甲方认定的合同文本，不得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代表甲方以客户签订额外的附加条款。

十、费用分担

1、甲方承担的费用

)售楼部建设或租赁、装修及水、电、宽带、物管费等。

)楼宇沙盘模型、个户模型以及与本项目有关的效果图制作。

)各类楼书、海报、效果图、等宣传品的印刷。

)售楼部甲方人员人事费用。

)各类媒体广告发布。

)售楼部办公配套物品，如：电话、桌椅、复印机、电脑、传真机、饮水机、空调等。

2、乙方承担费用

)乙方人员的人工费用。

)乙方销售人员的制服费用。

)售楼部日常低值易耗品办公费用。

)售楼部人员日常办事交通费用及与售楼公关费用。

)售楼部电话费用。

)乙方向甲方收取的所有费用，乙方必须提供正式的发票。

十一、其它约定：

1、分批次开盘时间另行约定。(但必须以取得预售许可证为前提条件)。更多合同范本请访问合同范本频道

2、在代理期限内，甲方不得再委托其它公司或个人从事该项目的销售代理，若甲方单方终止合同，则余房计入乙方销售业绩，甲方须付基本代理费于乙方。

3、甲方不得无故终止、解除合同，若甲方单方无理由终止合同，则甲方必须在终止。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月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八**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签约双方就合作职称评审工作事宜进行友好协商，甲方同意乙方代理职称评审工作及相关业务，双方达成并同意遵照以下条款：

一、甲方权利义务

1.有权随时向乙方询问职称代理业务的进展情况；

2.准确及时地按职称评审的要求，对相关人员的技术水平、工作实绩作出考核、评估，并提供相关材料；

3.及时缴纳职称评审所需的评审费及代理费；

4.乙方以甲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的资料为有效联系依据，如甲方的联系电话、电子邮件、地址、联系人等资料变动时，须及时以传真方式（单位代理加盖公章、个人代理签名并附身份证复印件）通知乙方予以更新。

二、乙方权利义务

1.应甲方要求，及时提供相关政策的咨询和解释工作；

2.应甲方要求，提供职称评审方面的上门服务；

3.保持与甲方或甲方相关人员的联系，通报职称评审工作的进展，告知职称评审工作的相关结果；

4.根据职称评审工作的进展，根据各评委会对职称评审材料的要求，指导甲方相关员工准备个人的职称评审材料，并对报评、报审材料中的不足之处提出意见和建议；

5.负责将职称评审材料报送相关专业评委会评审；

6.负责帮助评审通过人员办理有关资格证书。

三、违约责任

1.如甲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条款，乙方可通知甲方解除代理合同，代理费用不予退还，并由甲方承担因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2.如乙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条款，甲方可随时通知乙方终止其代理权，乙方必须退还全额代理费，并由乙方承担因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四、免责条款

1.非因甲方相关人员材料准备方面等原因而导致评审未通过的，不属乙方违约；

2.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乙方正常的服务和支持时，不应视作乙方违约，甲方对此表示认同。

五、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2.因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任何争执，由\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3.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九**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方：\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方委托受托方实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在合法、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就双方合意达成条款如下：

一、受托事项

委托受托方实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

二、委托方责任

1.提供受托方完成项目所必要的条件和环境。

2.提供项目进行中所必须的资料和信息。

3.按本合同约定的价款给受托方付款。

4.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不得无故变更合同价款。

5.不得委托受托方从事违法的委托事项。

6.其他受托方应履行的义务。

三、受托方责任

1.在委托方统一管理下，负责委托项目的具体实施。

2.严格按照委托方的要求做好该项目的工作。

3.应按照合同约定方式和标准，交付项目实验成果。

4.合同履行期间，不得违反合同约定，遵守项目履行时应遵守的相关法律、法规。

5.承担合同价款取得的相关税费。

6.承担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间的设备材料及相关人员的人身伤害事故的全部法律责任。

7.其他应由受托方承担的义务。

四、相关费用及付款方式

1、双方约定本项目服务费用为\_\_\_\_\_\_\_\_\_\_\_\_\_\_\_\_\_\_元，项目完成经委托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五、违约责任

1.委托方应及时提供相应的条件和环境或项目所需资料、信息，由于委托方原因不能完成，委托方负责其后果。

2.如因受托方疏忽出现商业机密泄露问题，受托方应承担其后果，并赔偿委托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3.受托方应按照进度安排执行项目实施计划，如果无故拖延或因能力不足无法完成的应承担其后果，并赔偿委托方经济损失。

4.如果委托方不按合同约定方式付款，受托方有权解除合同。

5.如对项目完成质量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共同认可的第三方评判。

六、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中如果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协商解决，由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七、其它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2.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公平友好的原则共同协商，以书面形式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壹式\_\_\_\_\_\_\_\_\_份甲方执\_\_\_\_\_\_\_\_\_份，乙方执\_\_\_\_\_\_\_\_\_份，从正式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十**

甲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鉴于：

就甲方与 货物损失赔偿纠纷一案，甲方现委托乙方作为代理人处理该案，乙方指派 律师为案件的经办人。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委托事项

1、代表甲方与 协商索赔事宜。

2、作为甲方的诉讼代理人，向 提起索赔诉讼。

第二条 委托权限

乙方的委托代理权限包括：

1、代为起诉、应诉;

2、代为调查收集证据，查阅有关材料，申请证据保全和证据调查;

3、参与一、二审诉讼，并代为承认、放弃或者变更诉讼请求，进行和解和签订和解协议，参与调解;

4、代为对一审法院做出的判决和(或)裁定提起上诉;

5、 代为对一审和(或)二审法院作出的任何命令和(或)裁定和(或)判决申请复议和(或)申请再审;

6、代为接收有关法律文书的送达;

7、代为接受赔款;

8、代为处理与诉讼和执行有关的其它事项。

第三条 甲方义务

1、甲方应当保证其提供的资料、文件和相关证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如因甲方方虚假陈述、疏漏陈述而导致的任何损失、责任、或任何不利后果，乙方对此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甲方应为乙方律师的工作提供足够的便利和协助。

3、甲方应按照本协议规定，足额、及时支付本协议第五条所约定的律师费用。

第四条 乙方义务

1.乙方律师作为甲方聘请的律师和诉讼代理人，秉承良好的职业道德，谨慎、勤勉地为甲方服务，竭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2.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汇报案件处理的进展。

3.乙方应恪守职业准则，对于在处理本协议委托事项期间所获悉的甲方商业秘密，不得向任何其他方披露。

4.乙方接受委托后，应对本协议委托事项全程负责。除非获得甲方许可或有充分、合理的理由，不得解除合同。

5.协商和解或诉讼中和解、调解的金额，须经甲方确认，乙方才能与索赔人达成协议。

第五条 费用及支付

1、甲方同意向乙方支付律师费 。该费用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后的三天内一次性支付。

2、其他案件处理所发生的法院或第三方费用，如诉讼费、检验费、翻译费、公证认证费、证人(检验人)出庭费用等，由甲方承担支付。

3. 上述约定之律师费用，包括乙方律师在 内的差旅费和通讯费用。征得甲方事先同意确认，乙方律师为办案需要前往 外出差所发生的实际费用，由甲方另行据实支付。

第六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于双方盖章、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传真签发具有同等效力。

其它事宜可经双方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优先效力。

第七条 合同争议解决

因履行该委托代理合同所产生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如协商解决不成，提请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十一**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以下各条，共同遵照履行：

一、甲方委托乙方并指定\_\_\_\_\_\_\_\_\_\_\_\_律师、\_\_\_\_\_\_\_\_\_\_\_\_律师为甲方\_\_\_\_\_\_\_\_\_行政诉讼案的第\_\_\_\_\_\_\_\_\_\_\_\_\_审诉讼代理人。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并同意甲方的指定。

二、乙方律师必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并按时出庭。

三、甲方必须真实地向律师叙述案情，提供有关本案证据。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有权中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四、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协议，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代理费不退回。

五、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权限：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根据《律师业务收费管理办法及收费标准》的规定，甲方于协议签订之日起向乙方支付代理费\_\_\_\_\_\_\_\_\_\_元;涉及财产关系的案件，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_\_\_\_\_\_\_\_\_\_元。支付方式和期限如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本协议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本案审结止(判决、裁定或撤销诉讼)。 八、本协议未尽事宜，或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条款，需另行协议。 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相关法律，本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精诚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针对乙方代理甲方提供的\_\_\_\_\_护化产品销售及相关货物流通问题签订协议书，达成如下约定：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化妆品为\_\_\_\_\_护化产品。

二、乙方根据需求向甲方下订单进货。甲方承诺向乙方提供货物均为合格正品产品。

三、甲方承诺乙方每次订单中凡同种产品进货满\_\_\_\_\_份，则其中一份可按正常进货价半价进货。

四、双方约定其他事项：

1、甲方保证货物产品为合格正品。

2、乙方承诺绝无窜货行为。

五、违约责任

1、若乙方在收货、验货或销售过程中发现甲方提供的产品为不合格或非正品产品，则乙方有权向甲方清退相关货物，甲方全额退回相应款项，且乙方有权向甲方索取相应的经济赔偿，中间产生的所有费用或损失由甲方承担。

2、若乙方存在窜货行为，甲方可追究乙方相应法律责任，并向乙方索取相应赔偿。

3、甲方须在收取乙方货款后在约定时间内准时向乙方发货。若甲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向乙方发货，则乙方有权追究甲方相关违约责任，并索取相应经济赔偿赔偿。

本协议\_\_\_\_\_式\_\_\_\_\_份，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确认当日开始生效。本协议复印无效。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十三**

一、委托代理范围

1.□企业名称核准

2.□申请设立登记

3.□企业变更登记

(1)□名称变更

(2)□法定代表人变更

(3)□注册资本(资金)变更

(4)□股东或股权变更

(5)□住所

(6)□经营范围变更

4.□企业注销登记

5.□企业改制

6.代理权限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应保证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登记注册材料，合同签订后，甲方预付定金\_\_\_\_\_\_\_\_\_元，甲方领取“受理通知单”时，一次付清全部代理费用。

2.乙方接受委托，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上述代理登记注册事项，因登记材料或政策调整被核驳，需补交或及时修正，领取营业执照时限顺延。

3.乙方的责任：

(1)维护甲方合法权益，保护甲方委托登记代理材料的完整性，予以保护知悉的商业秘密;

(2)乙方应在甲方提供的登记注册材料齐备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业务;

(3)对甲方提供虚假注册材料的，乙方有权终止代理业务，依约所收取的预付金，不预退还。

三、违约责任

1.合同一经依法签定，甲乙双方应认真自觉遵守，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不得擅自变更、终止合同。

2.因甲方原因使合同不能履行，甲方预付金不能收回，并支付相应的用金，因乙方违约，应全部返还甲方已付的预付金。

3.合同履行期间，因法律、法规及政策调整，不能继续履行的，委托代理合同自动解除，乙方已取得的预付金100%退还给甲方

4.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合同有效期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五、代理合同费用

金额：\_\_\_\_\_\_\_\_\_元，预付：\_\_\_\_\_\_\_\_\_元，欠付：\_\_\_\_\_\_\_\_\_元。

六、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1.□协商

2.□协会调解

3.□仲裁

4.□法院起诉

七、其他约定事项

卫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环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消防：\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外经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划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市商务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监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建委开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双方签字之日起有效。

委托方(甲方)(盖章)：\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方(乙方)(盖章)：\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十四**

委托人(下称甲方)：

受托人(下称乙方)：

甲方因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纠纷一案，委托乙方律师代理诉讼，经双方协商，订立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_\_\_\_\_\_\_\_\_\_\_\_\_\_\_\_\_\_律师为甲方所涉纠纷案\_\_\_\_\_\_\_\_\_\_\_\_\_\_\_诉讼代理人。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的代理权限为：

1.甲方委托乙方为第一审的诉讼代理人

乙方代理权限：代为调查、取证、答辩、出庭应诉、庭外和解，代为提出、变更、放弃、承认诉讼请求和调解、和解，提出反诉;

2.甲方委托乙方为第二审的诉讼代理人

乙方代理权限：代为提起上诉、调查取证、答辩、出庭应诉、庭外和解，代为提出、变更、放弃、承认诉讼请求和调解、和解;

3.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请执行程序的代理人

乙方代理权限：代为向法院提起执行程序及相关工作，代为收转被执行标的;甲方委托乙方上述\_\_\_\_\_\_\_\_\_\_\_\_项代理工作。

第三条 双方协商同意律师代理费及交纳办法如下：

1.如一次性付清，甲方应在本协议签署之\_\_\_\_\_\_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额代理费人民币\_\_\_\_\_\_\_\_\_\_元;

2.如分期支付，甲方应在本协议签订之\_\_\_\_\_\_\_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一笔代理费人民币\_\_\_\_\_\_\_\_\_元，其余代理费于\_\_\_\_\_\_\_\_之前缴足，共计人民币\_\_\_\_\_\_\_元;3.风险条款，甲方应在本协议签署之\_\_\_\_\_\_\_\_日内，向乙方支付代理费人民币\_\_\_\_\_\_\_元，如\_\_\_\_\_\_\_\_\_\_\_\_\_\_\_\_\_甲方向乙方加付人民币\_\_\_\_\_\_\_\_\_\_元;

4.其他特别规定：\_\_\_\_\_\_\_\_\_\_\_。

第四条 乙方指派律师受甲方委托到甲方所在地和乙方所在地以外的地方工作时，除非另有特别约定，办案律师的交通、食宿等差旅费由甲方依据票据实报实销。

第五条 乙方律师须依法维护甲方合法权益，按时出庭，并严格遵守律师职业道德，对其执行代理事务中所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以及个人隐私应当保密。如有违反，乙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如乙方承办律师不按规定程序认真负责地从事代理事务，与对方当事人或其代理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权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委托代理合同，要求乙方如数退还或拒付代理费，并可依法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七条 甲方须真实地向乙方律师叙述案情，提供有关案件的证据及乙方要求的其他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有权中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 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代理费不予退还。

第九条 本合同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本案办理终结止(判决、调解、案外和解及撤销诉讼)。

第十条 甲方如依本合同第三条之约定交纳代理费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其代理工作并解除本合同，已收费用不再退还。如乙方在甲方未交纳全部代理费的情况下已经履行了全部工作，甲方应及时交纳本合同第三条所确定的代理费，并按未及时缴纳部分的代理费的\_\_\_\_\_\_\_\_%支付违约金。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十五**

甲方(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代理方)：\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

一、甲方将其拥有电子版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的图书 等共部(详见第三条)委托给甲方独家代理。代理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共 年(以最后一年当年电子版权使用收入最后一次结算日为合同截止日期)。

二、乙方代理内容如下：

1.推广和开发甲方所委托的电子版权。包括：与北大方正网络事业传播部、清华同方学术期刊电子杂志社图书工程中心、超星数字图书馆、中国书生、中国数字图书馆等电子图书出版公司和数字图书馆机构合作，以各种技术格式制作和销售上述著作的电子图书;与其他网络和电子媒体合作，对甲方所委托的信息网络传播权进行开发利用，实现其价值增值。

2.甲方委托乙方独家代理甲方权益，与电子版权的使用方进行相应的谈判、签订合同等事宜。所有合同以复印件形式送甲方备案。

3.甲乙双方同意：电子图书的数据统计方式、销售数量、销售收入、结算金额和结算时间均以电子版权使用方的服务器、软件和其他约定的统计记录为准，由乙方核准后，加盖使用方和乙方公章后送甲方备案。

4.乙方有义务通过各种技术和统计调查手段，独立验证电子版权使用方所提供的数据的准确性，维护甲方利益。同时，乙方有义务广泛监督甲方电子版权在互联网和电子出版领域的合法使用情况，并及时进行交涉和谈判，维护甲方权益，并将相关情况通报甲方。乙方定期将甲方电子版权的总体使用和推广情况汇总，向甲方通报。

5.由乙方代理的甲方电子版权，其使用收入按照乙方与使用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分配比例和结算方式，归甲方所有;乙方按甲方电子版权收入的15%收取服务费用。

6.结算方式：乙方有义务向电子版权的使用方及时催要甲方的应得收入，并在使用方结算到期时并扣除乙方应得的服务费用后，保证甲方的应得收入及时到帐。

7.乙方应保证甲方所提供的电子文档不被非法使用，保护其知识产权，并不得更改其图书的所有的版权信息和内容。

8.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所拥有著作的电子文档和书籍以便乙方制作电子图书;甲方对其所声明拥有的电子版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承担相应责任，并应保证所提供的文档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自行负责所提供的文档所引起的侵犯第三者相关权益所引起的纠纷。

9.甲方应保证在合同期限内，不将其声明拥有的、并已委托给乙方的电子版权(信息网络传播权)再将本合同所涵盖的代理权委托给其他单位或个人。甲方仍拥有自行使用其电子版权的权利。甲方在合同期满后可选择收回授权或继续续约。

10.如在合同有效期间，代理方由于经营困难、业务转向等原因造成无法有效行使代理权，则授权方可收回授权，自行处理与其电子版权相关的一切事务。

三、授权范围

1.甲方同意将其已出版书籍的电子版权委托给乙方代理，详细清单见附录。

2.甲方同意其在合同有效期内所出版书籍的电子版权预先委托给乙方代理。

3.甲方申明拥有上述图书的电子版权(信息网络传播权)。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_\_\_\_ 年\_\_\_\_\_\_月\_\_\_\_\_\_日

(本协议一式两份)

附录：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十六**

委托人(下称甲方):

受委托人(下称乙方):

依照法律规定，乙方已告知甲方诉讼风险和律师收费政府指导价收费标准的规定;甲方知道政府指导价收费标准后，仍然要求乙方风险代理其诉讼。

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订立以下条款:

一、代理事项和权限

甲方与因纠纷一案，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并指派律师担任甲方在本案中的代理人。

甲方委托乙方律师的代理权限为: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第一审的诉讼代理人

乙方代理权限:代为与对方当事人进行协商、谈判;代为申请财产保全、证据保全;代为起诉、递交和签收法律文书，收集相关证据;

代为追加、变更被告和第三人;代为申请回避和控告;代为参加诉讼，陈述事实和理由，出示证据、质证和辩论;代为承认、变更诉讼请求，进行和解、调解，提出反诉。

(二)甲方委托乙方为第二审的诉讼代理人

乙方代理权限:代为提起上诉、递交和签收法律文书，收集相关证据;代为申请财产保全、证据保全;代为申请回避和控告;代为参加诉讼，陈述事实和理由，出示证据、质证和辩论;代为承认、变更诉讼请求，进行和解、调解。

(三)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请执行程序的代理人

乙方代理权限:申请执行，代为接收执行回来的款或物;有权就本合同约定的代理费用留置案件款或物;有权与对方当事人就执行达成和解协议。

甲方委托乙方上述项代理工作。

二、代理费用及支付办法

甲方按如下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律师代理费必须以货币形式支付:

(一)甲方支付诉讼费、保全费、办案费等必要费用，律师所不垫付任何费用，由甲方首期交纳代理费元，甲方应在本协议签署之叁日内，向乙方支付，其余代理费按判决书判决或调解书调解数额的10%支付乙方。

(二)甲方支付诉讼费、保全费、办案费等必要费用，律师所不垫付任何费用，由甲方首期交纳代理费元，甲方应在本协议签署之叁日内，向乙方支付，其余代理费按实现的案件款或物折款的15%支付乙方。

(三)甲方支付诉讼费、保全费、办案费等必要费用，律师所不垫付任何费用，由甲方提供作为担保，甲方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内，向乙方提供，按实现的案件款或物折款的20%支付律师费。

(四)甲方支付诉讼费、保全费、办案费等必要费用，律师所不垫付任何费用，按实现的案件款或物折款的30%支付律师费。

(五)如甲方系被告或第三人，甲方支付诉讼费、保全费、办案费等必要费用，律师所不垫付任何费用，则按避免的经济损失额的30%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

避免的经济损失额按原告诉状中列明的诉讼请求额减去被告(或第三人)实际承担的数额计算，如诉讼请求额在诉讼中有增加，则按增加后的数额减去被告(或第三人)实际承担的数额计算。

(六)如甲方得到的利益是非货币财产(有形物品、知识产权、技术秘密、土地使用权、债权、股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的财产)时，则由甲方按该非货币财产价值额的%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

该非货币财产价值额按法律文书或甲方与对方当事人的协议价格确定，并在非货币财产价值额确定后日内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

(七)其他特别规定:

经甲乙双方同意按下列第种方式收取代理费用。

房地产委托代理合同

被代理人(甲方):\_\_\_\_\_\_\_

代理人(乙方):\_\_\_\_\_\_\_\_\_

第一条订立合同的基础和目的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代理甲方订立房地产\_\_\_\_\_\_\_\_\_(买卖/租赁)合同，并完成其他委托服务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代理事项

(一)委托交易房地产的基本情况

1.座落:\_\_\_\_\_\_\_\_\_;

2.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3.权属:\_\_\_\_\_\_\_\_\_。

(二)代理事项\_\_\_\_\_\_\_\_\_。

第三条合作期限

(一)本合同代理期限为\_\_\_\_\_\_\_\_\_个月，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在本合同到期前的\_\_\_\_\_\_\_\_\_天内，如甲乙双方均未提出反对意见，本合同代理期自动延长\_\_\_\_\_\_\_\_\_个月。

合同到期后，如甲方或乙方提出终止本合同，则按本合同中合同终止条款处理。

(二)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除非甲方或乙方违约，双方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三)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甲方不得在\_\_\_\_\_\_\_\_\_地区指定其他代理人。

第四条费用负担

本项目的推广费用(包括但不仅包括报纸电视广告、印制宣传材料、售楼书、制作沙盘等)由甲方负责支付。

该费用应在费用发生前一次性到位。

具体销售工作人员的开支及日常支出由乙方负责支付。

第五条销售价格

销售基价(本代理项目各层楼面的平均价)由甲乙双方确定为\_\_\_\_\_\_\_\_\_元/平方米，乙方可视市场销售情况征得甲方认可后，有权灵活浮动。

甲方所提供并确认的销售价目表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六条佣金支付

(一)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委托的事项，甲方按照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计算支付佣金;(任选一种)

1.按该房地产\_\_\_\_\_\_\_\_\_(总价款/月租金计)的\_\_\_\_\_\_\_\_\_%，具体数额为\_\_\_\_\_\_\_\_\_元支付给乙方;

2.按提供服务所需成本计\_\_\_\_\_\_\_\_\_元支付给乙方。

(二)乙方未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事项第\_\_\_\_\_\_\_\_\_项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佣金的\_\_\_\_\_\_\_\_\_%，具体数额为\_\_\_\_\_\_\_\_\_元，给付甲方。

第七条预收、预支费用处理

乙方\_\_\_\_\_\_\_\_\_(预收/预支)甲方费用\_\_\_\_\_\_\_\_\_元，用于甲方委托的\_\_\_\_\_\_\_\_\_事项，本合同履行完毕后，双方按照合同约定再行清结。

第八条双方当事人权利义务

(一)甲方在合同生效之后，对乙方在授权范围内的活动，不能任意干涉，双方遇有问题可随时研究协商;

(二)乙方应认真负责行使甲方授予的权利，不得弄虚作假，更不得与第三人恶意通谋，欺骗被代理人;

第九条违约责任

(一)双方商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担违约责任:

1.完成的事项违反合同约定的;

2.擅自解除合同的;

3.与他人私下串通，损害对方利益的;

4.其他过失损害对方利益的。

(二)双方商定，发生上述违约行为的，违约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佣金总额的\_\_\_\_\_\_\_\_\_%，计\_\_\_\_\_\_\_\_\_元作为违约金支付给对方。

违约方给对方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应当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第十条声明及保证

甲方:

(一)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二)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三)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四)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一)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二)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三)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四)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一条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第十三条通知

(一)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

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二)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三)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四条争议的处理

(一)本合同受\_\_\_\_\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二)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十六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

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_\_\_\_份，送\_\_\_\_\_\_\_\_\_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十七**

上海立隆微电子有限公司(甲方)因与深圳市六桂电子有限公司及翁宗汝三方房产抵押一案，现委托公言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乙方)律师进行非诉讼代理，经双方充分协商，订立合同如下：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李胜春为甲方非诉讼代理人，主要帮助为甲方草拟三方抵押协议，协助甲方与深圳市六桂电子有限公司及翁宗汝进行涉案房产的抵押登记手续。

二、律师必须根据事实和法律参加非诉讼活动，认真负责地履行律师的职责，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乙方委派的律师如因故中途不能执行职务，应负责另行委派律师接替。甲方应当积极、主动配合承办律师的工作。

三、根据律师业务收费标准的规定，双方商定律师费按协议收费办法确定，即：

1、签订本协议时，甲方给付乙方律师费人民币1250元;

2、甲方与深圳市六桂电子有限公司及翁宗汝签订三方抵押协议之时，给付甲方给付乙方律师费人民币1250元。

甲方应在本条第1款、第2款约定的时间内，给付乙方应得律师费。如甲方不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律师费和办案费等费用，乙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或暂停受托事项，已收的费用不予退还，并有权按合同约定追索未付的律师费、办案费等费用及损失。对甲方拖欠的律师费、办案费按每日千分之五计算逾期付款违约金。

四、乙方为本案调查、立案、出庭等所需差旅费，深圳市内由乙方负担。深圳市外所需差旅费(含交通费、住宿费、通讯费等)，由甲方承担(甲方先垫付)。

五、甲方必须真实地向律师叙述案情，提供证据。在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乙方有权终止代理，依本合同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六、如乙方无故终止合同，约定律师费甲方可以不予支付,已收律师费应予退还;如甲方无故终止合同或私自与对方达成和解协议的，已收律师费和其它费不予退还，约定应收律师费等费用甲方应照常给付。

七、本案有关抵押登记等费用(如房产抵押登记费、信息查询费、公证费及其它必须开支的费用)由甲方支付。

八、凡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一方可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或其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涉案房产抵押登记完成止(非诉讼办理)。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十八**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委托 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乙方)的律师担任甲方 一案第 审(仲裁或非诉讼活动)的委托代理人，经双方协商，订立以下合同条款并共同遵照执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为甲方与 的 纠纷案的第 审(仲裁、非诉讼活动)代理人。

二、乙方律师必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对甲方的商业机密和个人隐私应当保守秘密。

三、甲方必须真实地向律师叙述案情，提供有关本案证据。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或坚持显然违法的要求时，有权终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四、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协议，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合同的履行或要求撤销合同，乙方收取的代理费不予退还。

五、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权限：依法调查取证，陈述案件事实，进行辩论，提出、承认、放弃、变更或撤回诉讼请求，参加调解并进行和解，提起反诉、上诉，代收法律文书以及 。

①甲方不授权乙方的权限，应在本合同中进行删除;

②具体的授权范围，可由甲方与指派的承办律师在授权委托书中书面进行确定;

③甲方与乙方承办律师签订授权委托书以后，视为认可乙方指派的律师为甲方的委托代理人。

六、根据律师业务收费管理办法及收费标准的规定，甲方于本协议签订之日 日内先向乙方缴纳代理费\_\_\_\_ 元。如甲方不能按时支付代理费，乙方有权中止或终止本合同的履行，已收费用不予退还。 因律师办案需要产生的调查、差旅、住宿、复印等办案开支，有甲方按实际支出负担因甲方不负担上述费用导致律师办案受阻的，乙方有权中止或终止本合同的履行，已收费用不予退还。

七、甲方在收到一审判决(仲裁)文书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内，应按一审判决(仲裁)文书确定的所得款项的数额，按 %向乙方补交代理费用;

甲方在收到二审判决(仲裁)文书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内，应按判决(仲裁)文书确定的所得款项的数额，按 %向乙方补交代理费用;

如甲方一审(仲裁)胜诉，二审(诉讼)不委托乙方进行代理的，甲方应按一审(仲裁)文书确定的所得款项的数额，按 %向乙方补交代理费用;如甲方分期收到判决(仲裁)文书确定的款项，甲方应在受到每笔款项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内，按所得款项的数额，按 %向乙方补交代理费用;通过非诉讼活动甲方权利得以实现的，甲方应在受到每笔款项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内，按所得款项的数额，按 %向乙方补交代理费用;如甲方分期收到款项的，甲方应在收到每笔款项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内，按所得款项的数额，按 %向乙方补交代理费用;前款所规定的数额，如落实为实物的，甲方应按实物的市场价格，依照上述约定(按市场价格的 %)，向乙方补交代理费用，估价费用由甲方先行垫付，与乙方各半负担，在乙方所得的费用中扣除。

甲方不按上述约定，向乙方补交代理费用的，除应按上述约定向甲方补交代理费用以外，还应按乙方所得款项的20%再向乙方承当违月约赔偿责任。因甲方的请求未得到法律的支持，乙方依照本协议第六条所收取的费用，乙方不向甲方退还。因甲方的部分请求未得到法律的支持，乙方依照本协议第六条所收取的费用，乙方不向甲方退还，甲方按得到支持部分所确定的款项的 %向乙方补交代理费用，如甲方得到支持的权利落实为事物的，按本条第六项的约定处理。

八、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订后甲方依照本协议向乙方支付本协议第六条规定的费用之日起生效，至本案审终结止(审结的方式包括：判决、调解、案外和解及撤销诉讼)。

九、特别提醒：

特别提醒一：

因本合同在甲方的利益得以实现以后，甲方向乙方补交的代理费用数额较大，故提醒甲方在签订本合同前仔细阅读或向乙方做详细咨询，慎重签订。

特别提醒二：

①自本合同签订后，甲方自行与对方当事人和解或撤回诉讼、仲裁、非诉讼活动的，乙方收取的代理费不予退还。甲方除不得要求乙方退还该费用以外，还应按照与乙方在诉状、仲裁申请书或笔录中确定的请求款项的数额，按 %向乙方补交代理费用;

②甲方向乙方或乙方指派的承办律师提交证据原件的，应当向乙方索要凭证。

十、如一方要求变更协议条款，需再行协议并订立书面协议或以相关笔录确认。因本合同产生的争议，甲乙双方不能协商解决的，由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一、其他：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十九**

甲方:(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_\_\_邮编：

经办人:\_\_\_联系电话：\_\_\_传真：

银行账户

乙方：中国外运公司(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_\_\_邮编：

经办人：\_\_\_联系电话：\_\_\_传真：

银行账户：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代理甲方办理国际货物运输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

1、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订舱、报关、报验、装箱，转运、代垫代付海运运费等相关运输事宜。

2，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订舱时，甲方应及时送交或者传真给乙方正确、齐备的托运单据。托运单应明确标明甲方订舱单位名称、电话、传真及联系人并加盖公章。托运单内容应注明货物的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运费条款及特别要求。

3、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时，应提供合法、合格、正确、齐全的报关报验单证。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

4、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货物的装箱、中转运输时，应在托运单或者相关函电中予以明示。包括代为联系仓储、装卸、转运、短驳、装拆箱等事宜。

6、甲方在其委托乙方办理的出口代运货物中，不得夹带易燃、易爆物品及国家规定的禁止出口的物品。

7、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应立即前往船公司办理配载等手续。除甲方能证明乙方在配载上有过错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货物未能夕口期配载，乙方应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8、乙方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甲方要求变更订舱单所列事项的，应在货物装船--天前向乙方出具书面更改单，注明日期并加盖甲方印章。因变更订舱事项所引起的各项费用，由甲方全部承担。

9、除甲方能证明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退税单、核销单等单据不能按期退交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乙方应及时以口头或者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尽快收回。

10、甲方要求货物紧急出运时，应事先在托运单特别要求声明中注明或者以其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由乙方最后确认航期，否则乙方不承担延误运输责任。

11、甲方同意于船开后\_\_\_\_\_天内，将乙方代垫代付的海运运费、港口费用、其他代理代办费用及运输代理费以\_\_\_\_\_\_方式付给乙方。

12、甲方如未按照合同的规定准时付费，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未付部分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在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费用时，乙方有权滞留相应的运输单据，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13、甲方未及时付费造成承运人依法留置货物的，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

14、如货物的灭失或损坏是由于我国《海商法》第五十一条所列明的原因造成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5、乙方在代理货物运输的过程中应尽心尽责，对于因乙方的过失而导致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发生的费用承担责任，以上损失不包括货物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赔偿责任都不应超出每件\_\_\_\_\_\_元人民币或每公斤\_\_\_\_\_\_元人民币的责任限额，两者以较低的限额为准。

16、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_\_海事法院审理。

或者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_\_\_\_\_\_\_委员会，根据该会的\_\_\_\_\_规则进行\_\_\_\_\_。\_\_\_\_\_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7、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_\_\_\_\_\_\_\_年.本合同期满之日前，甲乙双方如无异议，则自动延长\_\_\_\_\_\_\_\_年;任何一方均可在期满前提出终止合同，但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18、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一式\_\_\_\_\_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二十**

甲 方：

地 址： 邮码：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务：

乙 方：

地 址： 邮码：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甲方与 债权债务纠纷一案，委托乙方代理，双方遵照平等、自愿、公平、互利的原则，经协商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因经济困难，本案诉讼费、差旅费、协调费等相关费用，全由乙方承担。

第二条 本案追回款额，甲、乙双方按比例提成。甲方为 %，乙方为 %.

第三条 甲方必须积极及时提供本案全部证据，如实介绍情况，不得提供假证、伪证。

第四条 乙方负责本案一、二审诉讼直至执行完毕全部代理。

乙方为全权代理，即代为承认、变更、和解、上诉、执行。

第五条 本合同的变更和修改，必须双方协商一致，甲、乙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途反悔及终止合同。甲方中止合同，应承担按比例提成罚金;乙方中止合同，甲方可拒绝支付任何费用。

第六条 追回的款项，汇入由乙方指定的帐号，乙方按比例及时支付给甲方，不得借故拖延。

第七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至本案终结终止。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 乙 方：

代表人：

代表人： 年 月 日

**专利委托代理合同篇二十一**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通讯地址及邮政编码：

证件类型及编号：

联系方式：

受托人： (以下简称乙方)

通讯地址及邮政编码：

证件类型及编号：

联系方式：

合同签订地点：

声明：

1、合同双方已相互提示就本合同各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对方要求作了相应的说明，签约双方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2、合同双方均承诺自身符合法律对签约要求的强制性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手续。 鉴于：

(1)委托人准备通过诉讼/仲裁的方式，解决\_\_\_\_\_\_\_\_\_\_\_\_\_\_\_的法律纠纷。

(2)委托人因\_\_\_\_\_\_\_\_\_\_\_\_\_\_\_\_\_\_的法律纠纷，被\_\_\_\_\_\_\_\_\_\_提起诉讼/仲裁。 因此，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委托受托人办理该法律纠纷的诉讼/仲裁法律事务，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律师

受托人指派执业律师\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律师)代表受托人，办理委托事项。

第二条 委托事项(有委托的在□内打√;无委托的╳)：

诉前交涉

代理仲裁 □ 代理一审 □ 代理申诉 □ 代理二审 □ 代理执行

代理其他相关法律事务：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代理权限(有委托的在□内打√;无委托的╳)：

出庭 答辩 陈述案情 举证 质证

签收法律文书

参加和解或调解

承认诉讼/仲裁请求 □ 变更诉讼/仲裁请求 □ 放弃诉讼/仲裁请求

提起反诉 □ 提起上诉 □ 申请再审

其他授权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1、委托人应向律师真实详细的提供与案情有关的情况、资料和证据，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便利。

2、受托人应确保至少一名律师参加诉讼/仲裁的正式开庭。

3、律师应认真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按时出庭参加诉讼/仲裁并及时向委托人通报案情。

4、律师在执行委托人委托的具体工作时，应对自身的不当或违法行为负责。

5、律师有权拒绝委托人提出的违法要求。

6、双方应对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的经营情况和信息予以保密。本项义务不以本合同解除而免除。保密承诺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7、委托事项完成后，受托人应在\_\_日内将所有委托人提供的文件、资料返还给委托人。

第五条 代理费及办案杂费

1、代理费采取下列第\_\_种方式：

(1)固定收费：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元。于合同签订之日起\_\_日内/判决/裁定/仲裁书生效之日起\_\_日内支付。

(2)效果收费：按生效判决/裁定/仲裁书支持的委托人请求的金额/避免委托人承担的金额的\_\_\_\_%计算。于判决/裁定/仲裁书生效之日起\_\_日内支付。

2、办案杂费：律师的差旅费、查档费、复印费等为案件必要开支的办案杂费：由受托人垫付，委托人实报实销/由受托人自负/由委托人预付\_\_\_\_\_\_\_元，多退少补/由委托人一次性支付\_\_\_\_\_\_\_元，受托人包干使用，多不退少不补。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当律师出现工作不负责任、严重的工作失误、侵害委托人权益、泄露委托人商业秘密或失去执业资格等不适宜继续为委托人提供服务的情形，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受托人退还代理费、办案杂费和赔偿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委托人在配合律师开展工作时，故意隐瞒重要事实或信息，或提供虚假信息，导致受托人或律师被有关机关查处或被第三方索赔的，受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委托人赔偿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天灾、水灾、地震或其他灾难，战争或暴乱，以及其他在受影响的一方合理控制范围以外且经该方合理努力后也不能防止或避免的类似事件。“政府行为”是指国家依据法律、法规、规章或政策实施的强制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拆迁、征收、禁令，以及其他本合同当事方无法控制的且对合同履行有实质性影响的事件。

2、由于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或延迟履行合同的一方可视不可抗力的实际影响免除部分或全部违约责任。但受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影响的一方应在通知可能的情况下立即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